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682312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31日

商 标

景缘器

申请人 景德镇瓷骋天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黎明路1号A区238室

代理机构 北京时代公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1类：茶具（餐具）；瓷器；日用玻璃器皿（包括杯、盘、壶、缸）；日用搪瓷塑料器皿（包括盆、碗、盘、壶、杯）；日用瓷器（包括盆、碗、盘、壶、餐具、缸、坛、罐）；瓷、陶瓷、陶土、赤陶或玻璃制塑像；瓷器装饰品；玻璃制艺术品；茶杯；茶罐